

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8年11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18年1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桂芳娥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经审核：公司本次对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》的修订合理、可行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五日